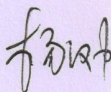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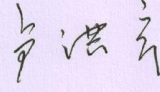


JXM18

工程施工强制性条文执行检查表

编号: JL-001-06

工程名称		焦作市马村区 5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	
单位（子单位）工程名称		主控楼	分部（子分部）工程名称 地基与基础 （地下防水）
施工单位		宜兴市铜峰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	项目经理 杨汉中
序号	强制性条文规定	执行情况	相关资料
《地下防水工程质量验收规范》GB50208-2011			
1	4.2.8 水泥砂浆防水层各层之间必须结合牢固，无空鼓现象。	水泥砂浆防水层施工	检查记录
2	3.0.6 地下防水工程所使用的防水材料，应有产品的合格证书和性能检测报告，材料的品种、规格、性能等应符合现行国家产品标准和设计要求。不合格的材料不得在工程中使用。	符合设计要求	查产品合格证 检测报告
项目总工：		总监理工程师（副总监理工程师）	
  2016年11月14日		  2016年11月14日	